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文件

梅区民〔2023〕13号

梅江区民政局关于 2023 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区委、区政府：

2023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及在司法局的具体指导下，区民政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市、区有关会议精神，按照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求，紧跟高质量发展、“百千万工程”主旋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践行“民政为民，民政爱民”工作理念，突出民政特色，结合民政实际，坚持依法行政，扎实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推动各项工作“提劲、提质、提效”，现将我局法治建设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关于法治建设重大部署的情况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我局开展了传达

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会、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党课等系列活动，深入传达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省、市、区有关会议精神。强调党的二十大是在全党全国各族人民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时刻召开的一次十分重要的大会，党的二十大报告首次专章对法治建设作出全面部署，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全面依法治国的高度重视，全体工作人员要认真领会党的二十大精神对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作出的重大部署，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明确责任使命，把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的首要政治任务，以党的二十大精神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不折不扣地将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到各项工作中，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推动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要求全局干部职工要做到：一是要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二是要坚持带头学习，深刻把握精神实质；三是要坚持广泛宣传，迅速掀起学习贯彻热潮；四是要坚持“干”字当头，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地生根。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情况，紧密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区委决策部署推动法治梅江建设的具体举措

我局党政一把手亲自抓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工作，及时传达上级关于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有关文件、会议精神，紧密围绕省委“1310”和市委、区委具体部署，研究及部署本单位各项工作，组织引导党员干部聚焦民政主责主业，

将开展主题教育与民政工作紧密结合，协调局各股室共同开展有关工作，组织实施依法履行职能职责、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等法治建设相关工作，在民政工作中“提劲、提质、提效”，为区高质量发展贡献民政力量。党组书记带头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党组、党员干部集中学习制度，采取“第一议题”、“三会一课”、主题教育等形式，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的重大战略部署等内容，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重点内容，带动全局工作人员共同持续深入学习宣传，切实增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三、2023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注重统筹谋划。我局党政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有关重大问题，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严格依法依规决策，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加强对重要文件、重大决策的合法合规性审查。二是注重学习引领，发挥示范作用。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及法治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模范遵法、守法、用法，牢固树立法治观念，通过“三会一课”、法律法规集中培训等教育形式，引导全体干部职工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以基层民政工作为主线，在依法履行职能、完善制度建设、推行行政决策、坚持文明行政执法、提

高法治思维和行政能力等方面认真抓好法治建设，大力抓好依法行政和法治宣传教育，切实加强基层民主政治建设，强化监督约束机制，干部职工的法律意识和法治观念不断增强，依法办事、依法管理和依法行政的水平进一步提高。

四、2023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广东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梅州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梅江区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的情况，以及落实我区 2023 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要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相关安排的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长效机制。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与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新时代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战略部署，积极落实各项学法制度，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法律法规 7 次，组织机关党员干部 4 场、社区“两委”成员 1 场，组织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和村（社区）儿童主任培训 2 次，不断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导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应对风险的能力，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我局开展实际工作中的生动实践，推进民政系统法治思维和依法行政能力全面提高。

（二）规范行政行为，推进依法治理。一是认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根据区政府统一工作部署安排，配合区司法局等部门开展规范性文件专项清理工作，并将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及时上报。二是继续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完善权

责清单，积极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市、区关于“行政审批事项 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工作部署。目前我局开展的政务服务事项 94 个，其中行政许可 31 个，行政给付 8 个，公共服务 36 个、其他行政权力 7 个。除《民法典》要求一定要到现场办理的均可全流程网办，实现“行政审批事项 100%网上受理，100%网上办结”，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能。

（三）健全民主决策，实现公开透明。一是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我局认真落实重大行政决策要求，开展对重大项目的专题调研、合法性审查等工作，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制度。二是落实政府法律顾问管理制度。聘请律师担任法律顾问，保障我局依法决策、依法行政，全面提升我局执法水平。

（四）加强执法检查，规范执法行为。一是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我局严格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积极组织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证考试，完成民政系统行政执法证换证工作，换证率 100%，目前，我局有 5 人持有行政执法许可证。二是落实“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加强社会组织的事中事后监管，促进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按照“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制度的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 2023 年度社会组织双随机抽查工作，在梅州市商事主体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建立特殊库 2 个，包含检查对象 200 个，录入执法人员库执法人员 5 人；公布抽查计划 2 条。通过双随机抽查发现问题 10 户，对存在问题当场要求整改，并下发整改通

知书。检查结果已在梅州市商事主体综合信息管理平台及相关网站公示。充分发挥养老服务部门间联席会议制度，坚持与综合监管部门协调配合，落实养老机构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职责，结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我局联合应急、市场监管、卫健、消防等部门，针对养老机构、长者饭堂等养老服务重点领域开展联合检查，切实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和安全，确保机构监管到位，问题整改到位。

（五）强化制约监督，规范权力运行。全力配合审计部门关于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双百工程等审计工作，全力配合九届区委第四轮巡察第一组对我局党组开展的巡察工作，强化廉政风险防控。

（六）积极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一是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加大舆情监督力度，及时消除不良影响，确保在应对重大突发事件及社会热点事件时不失声、不缺位。认真办理信访事项，所有信访问题都严格按照《信访条例》处理。今年以来，共收到信访网 5 件，12345 转来的信 24 件，接访件 1 件，区信访局转达信 2 件，惠民平台咨询 9 件，粤省事(梅州)移动政务服务平台咨询 9 件，办结率为 100%；全部按时办理，群众反映良好。年内没有发生因违法处理行政争议和民事争议引发重大群体性事件、重大集体上访事件或者重大异常信访事件等情形。二是大力开展普法宣传工作。印发《梅江区 2023 年普法工作计划》，围绕“6.19”救助管理开放日、“9.5”中华慈善日、“12.4”国家宪法日等特殊时间节点，有针对性地开展普法宣传，重点宣传民政各领域法律法

规。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在日常巡查过程中，适时宣讲相关政策法规，做到“边执法边普法”。三是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我局通过梅江区人民政府官方网站依法全面、及时主动地向社会公开组织机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社会领域、养老服务等内容，并及时进行更新。2023 年主动公开政务信息 89 条。

五、2023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我局法治政府建设虽然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上级的要求和人民群众的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一是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不足，与建设法治政府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二是部分工作人员对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强化，行政执法工作力量和水平有待进一步加强。三是普法力度还需加大，覆盖面、影响力仍需要进一步提升，法律法规宣传与业务宣传需要进一步融合，宣传形式还需要进一步创新。

六、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我局将继续按照法治政府建设重点工作要求，着力开展依法行政、完善制度、规范执法与普法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学习《法治中国建设规划（2020-2025 年）》、《法治社会建设实施纲要（2020-2025 年）》与《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持之以恒落实学法长效机制，坚持用法治理念凝聚共识、用法治手段推动发展、用法治方式解

决问题，全面提升依法行政工作水平，不断把法治政府建设向纵深推进。二是加大政务公开，及时公布政务信息，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严格执行依法行政责任制、执法过错责任追究制和执法检查制度，切实规范行政执法行为。三是持续组织开展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双百社工工作督导和业务培训，有效提升镇（街道）未保工作队伍的业务素质和能力水平。四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集体决定制度，完善重大行政决策实施情况评价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不断提高行政决策的能力和水平。五是继续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增强法治宣传工作实效，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以《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民政相关法律法规为重点，拓展宣传形式，充分利用新媒体新技术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努力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全方位的法治宣传教育网络。

七、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

2023年12月1日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抄送：区委依法治区办

梅州市梅江区民政局办公室

2023年12月1日印发